



## 人权理事会

### 第二十七届会议

#### 议程项目 3

增进和保护所有人权——公民权利、政治权利、  
经济、社会和文化权利，包括发展权

### 人权理事会通过的决议

27/15

#### 儿童从事游戏和娱乐活动的权利

人权理事会，

遵循《联合国宪章》的宗旨和原则，

重申《世界人权宣言》和有关国际人权条约，

强调《儿童权利公约》是增进和保护儿童权利的标准，铭记《公约》两项任  
择议定书以及其他人权标准的重要性，

欢迎《儿童权利公约》通过二十五周年，

尤其回顾《儿童权利公约》第 31 条，其中概述了儿童从事与其年龄相宜的  
游戏和娱乐活动的权利，

特别回顾《残疾人权利公约》第三十条，其中规定残疾人有权在与其他人平  
等的基础上参与文化生活、娱乐、休闲和体育活动，

回顾国际劳工组织针对童工问题的有关公约，

重申人权委员会、人权理事会和大会以往所有有关儿童权利的决议，



欢迎儿童权利委员会所做的工作，感兴趣地注意到儿童权利委员会第 17 号一般性意见(2013 年)，<sup>1</sup>

回顾大会 2012 年 11 月 28 日关于通过体育促进教育、健康、发展与和平的第 67/17 号决议，其中大会强调以体育为工具，加强对儿童和青年的教育，包括体育教育，并回顾大会 2013 年 8 月 23 日第 67/296 号决议，其中大会宣布 4 月 6 日为“体育促进发展与和平国际日”，

铭记儿童在良好的身心健康状况中生存、受到保护、成长和发展是人的尊严和人权的基础，事实证明，游戏对儿童的身心健康和福祉必不可少，对培养创造力和、想像力、自信心、自我效能也必不可少，

承认儿童从事游戏和娱乐活动的权利对儿童的福祉、健康和发展至关重要，

重申各国应在经济、社会和文化权利方面采取步骤，并于必要时在国际合作的框架内采取措施，确保最大限度地划拨资源，

1. 鼓励各国采取具体措施，尊重、保护、增进和实现儿童从事游戏和娱乐活动的权利，尤其是：

(a) 加强数据和信息的证据依据，表明游戏和娱乐活动、包括体育运动如何是支持儿童发展和福祉的关键要素；

(b) 将游戏和娱乐活动既作为一项儿童权利，也作为确保儿童得到最佳发展的一种手段；

(c) 申明儿童从事自己发起、自我引导、非强制性的游戏的权利的重要性；

(d) 制订或修订国家和地方法律、政策、条例和准则，保障每个儿童有游戏和娱乐活动的充分手段，不论种族、肤色、性别、语言、宗教、政治或其他见解、民族、族裔或社会出身、财产、伤残、出生或其他身份；

(e) 采取措施，力争减少贫困儿童工作的需要，以使其能够享受从事游戏和娱乐活动的权利；

(f) 酌情确定儿童参加游戏和娱乐活动、包括体育运动的照料和保护框架和最低标准，以保护儿童免受潜在伤害；

(g) 确定所有游戏和娱乐设施、玩具和竞赛设备的安全和无障碍标准，以切实保护儿童免于接触可能损害其健康和福祉的娱乐材料；

(h) 、通过提高公众对从事游戏和娱乐活动的权利的重要性的认识，应对不重视这一权利的价值社会规范；

---

<sup>1</sup> CRC/C/GC/17。

(i) 就如何创造有利于儿童游戏和娱乐活动的安全和包容的环境，包括就如何负责地使用数字技术向父母和照料者提供指导和支持；

(j) 加强对儿童的数字化普及，确保所有关于互联网的法律和政策措施均考虑到儿童的最大利益，包括增进儿童安全和保护儿童免于网络欺凌、色情制品、网络诱拐及其他有害内容或手段，教育他们负责地使用数字技术；

(k) 努力确保提供适当的空间，以便开展安全和人人都能参加的游戏和娱乐活动，包括在学校和社区；

(l) 促进提供有充分的游戏和娱乐活动机会的学校课程，包括体育教育和运动；

2. 又鼓励各国确保所有儿童都可使用有效、安全和体恤儿童的咨询、报告和投诉机制，确保这些机制始终追求儿童的最大利益，遵守国际人权标准；

3. 还鼓励各国采取积极措施，在被迫流离失所、冲突后和灾害情况下恢复和保护儿童从事游戏和娱乐活动的权利，以增强抗压能力、促进心理康复；

4. 鼓励开展国际合作，通过各国、联合国各专门机构、基金(会)和方计(规)划署、民间社会组织和其他国际、国家和当地伙伴的积极参与，实现儿童从事游戏和娱乐活动的权利；

5. 建议通过各种具体活动，以儿童从事游戏和娱乐活动的权利为重点，纪念体育促进发展与和平国际日。

2014年9月25日  
第39次会议

[未经表决获得通过。]